

三位一体

Preliminary Points

Suggested Strategy

Genesis 1:26 - Let us make man in our image

Isaiah 9:6 - The mighty God, The everlasting Father

Matthew 28:19 - Baptized in the name of the Father, Son and Holy Spirit

John 1:1-3 - In the beginning was the Word

John 3:13 - He that came down from heaven

John 5:23 - All men should honour the Son

<http://www.bbje.org/WrestedScriptures/B08Trinity/Trinity.html>

耶稣配得这神圣的荣耀，因为他是“道成肉身”。（约 1: 14）在他身上体现了神神圣的智慧，恩典和真理。（见约 1: 14；歌 2: 3）我们荣耀神所膏的耶稣，实际也就是在荣耀神。但这并不是说耶稣就是神。

从天上降下来的粮

约 6: 23 “因为神的粮，就是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约 6: 38 “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

约 6: 51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生命的粮。”

约 6: 58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

The bread that comes down from heaven

问题：这些经节常被用来证明耶稣在他出生来到地上之前就早已存在。

解答：1. 这章圣经中的用词是很难的。（60 节）正因为如此，很多门徒就“退去，不再和他同行。”明白“吗哪”的比喻用法是正确理解这节圣经的关键。

2. “从天上降下的粮”（31 节）并不就是说这粮是从天上生成的，又从大气层中降下来。而事实上，这里是在说他是地上因着神的圣灵生成的。“从天上”这样的表达方式只是为了强调这粮的神圣起源。

3. 同样的，讲到基督从天而降，我们不能只从字面上来理解这种表达，因为事实上是圣灵降下，荫蔽马利亚使她怀孕生子。（路 1: 35）“从天上”这种表达只是为了强调耶稣这个人的神圣起源（也就是说，他的父是神），以及他的我们的教导的圣源。并不像吗哪一样只能使人暂时受益，耶稣的话语是“灵”也是“生命。”（63 节）

他原来所在之处

约 6: 62 “倘若你们看到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 where he was before.

问题：有争论说既然人子可以升到他原来的所在之处，那显然是在说在他变为肉身来到地上之前他早就存在了。

解答： 1. 这节经似乎证明了太多的东西。有争论认为“圣子”在他成为“肉身”之前在天堂的某个地方以“灵体”的形式早就存在了。但是，约翰福音的这节圣经是说“倘若（如果）你们看到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难道人子真的是从天上一步步降临下来的吗？

2. 这些经节的内容表明第 62 节只是“耶稣将自己比做神当年从天降给以色列的吗哪。这吗哪在圣经中被称为“从天而降的粮”（31 节）。这也并不意味着这吗哪是铺天盖地的从天上掉下来的，仅仅只是为了强调它的起源是从天上来的。同样的，基督也有神圣的“起源”——天。因为圣灵从天而降，临到妈利亚身上，荫庇她，使她怀孕生子。（路 1: 35）耶稣是后来才升的天。（徒 1: 10, 11）

我是从上头来的

约 8: 23 “你们是从下头来的，我是从上头来的。你们是属这世界的，我不是属这世界的。” I am from above.

问题：有争论说，既然基督不是属这世界的，有是从上头来的，那么他肯定在他出生之前就已经存在。

解答： 1. 耶稣说：“我知道我从那里来，往那里去。”（约 8: 14），但并不是说他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是圣灵从天而降荫庇马利亚，她才怀孕生耶稣的。（路 1: 35）耶稣也提到他神圣的起源，他说：“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

爱我，因为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来的，并不是由着自己来的，乃是他差我来。”
(约 8: 42)

2. 从下面几种方式来说，我们可以说耶稣是“从上头来的”：
 - 2.1 他所说的话都是从父来的。“我在他那里所听见的，我就传给世人。”(约 8: 26 对比 28 节)
 - 2.2 他的父荣耀他并为他做见证：“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做见证。。。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
3. 耶稣教导他的追随者说他们也要“从上头而生”，(约 3: 3 中缝，7 中缝)显然，和耶稣一样，信徒是不可能从天上生出来的。“从上头而生”是从属灵这个方面来说的。与之相对的，法利赛人的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而“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雅 3: 15)
4. 耶稣之所以说“我不是属这世界的。”因为这世界的组成部分也就是“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约一 2: 16) 约翰说：“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一 2: 15) 同样的，耶稣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耶稣说这样的话并不是在说他和这地一点关系也没有，他所指的国是属天的，并不是像犹太或罗马那种体系，而是天父“创世以来就预备好了的国。”(太 25: 34)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约 8: 58 “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 John 8:58 – Before Abraham was, I am

问题：这节经和出埃及记 3: 14 节联系起来。在出 3: 14 中，神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从这些圣经中我们可以得出两个结论：[1] 既然耶稣在亚伯拉罕之前就已经有了，那表面基督在他降生在这地上之前就已经存在。[2] 因为基督说“就有了我。”他四在暗指他神圣的名，其实也就是在告诉犹太人他就是“那一位神”

解答：1. 在中文圣经里有一个很大的翻译错误；耶稣没有说 I was “就有了我” 而说 I am “就有我”

2. 基督之所以提到亚伯拉罕是为了确定他“早先就有的地位”而不是为了证明他“预先存在”。犹太人都宣称亚伯拉罕是他们的祖先(39 节)，基督通过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现在时态)这样的话来，以此来证明他的优先的地位。他并没有说：“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过去时态)。因为这样的经节通常被误读。但是当时的犹太人，就想今天的三位一体论者，误解了基督。

他并不是在说他的年龄比亚伯拉罕老，这一点已经在他先前的谈话中表现出来了：“你们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福音早已传给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因着信“看见”基督的日子。基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彼前 1: 20）在神神圣的计划中，基督预先被知道，并不是预先就存在。类似的，在神神圣的计划中，他是“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 13: 8），但显然，他是在彼拉多的时代，被订十字架的时候才被杀的。

3. 并没有任何的证据说基督在暗指圣名。（钦定圣经将其错误的翻译为“我是自有永有的。”耶稣只是用了“成为”这个词的现在时态。就算这节圣经读起来好像是在宣告神的圣名，但并没有任何的证据能表明基督就是在宣称他自己就是神。在神的圣名被宣告的时候“我是自有永有的”，（我要成为即将要成为的。）（出 3: 14，修订版圣经中缝）这个圣名的宣告是在预示神神圣目的和计划。耶稣基督是神在肉身的显现。（提前 3: 16）“道（神的话语）”（希腊语是“LOGOS”）“成了肉身”（约 1: 14）正因如此，基督成了这种神圣的品性表现的载体，“丰丰富富的满有恩典和真理”。（约 1: 14 对比 出 33: 19）并“在许多弟兄中做长子。”（罗 8: 29）基督是道成肉身的结果，并不是神神圣计划的发源者。他自己也说：“我本是出于神，也是从神而来，并不是由着自己来，乃是差我来。（约 8: 42）”

耶稣有权柄叫自己复活？

约 10: 17, 18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 John 10:17,18 - I have power to take my life again

问题：三位一体论争论说如果耶稣有权柄舍命，又有权柄取回来，那么当他的尸体（人子，人的部分）躺在坟墓中的时候，圣子（神的部分）肯定还在存活。

解答：1. 三位一体论者错误的将其争论的重心放在了“权柄”这一个词上。翻译为“权柄”这个词的希腊语是“EXOUSIA”，在 29 节也被翻译成“权威，权柄，授权”的意思。（例如：太 7: 29；21: 23；路 7: 8；约 5: 27）维默斯将这节圣经翻译为：“没有人能将我的命夺去，是我自己舍的，我被赐权柄将我命取回来。”这种翻译和以下耶稣所说的话是一致的。

(1.1) “子凭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 19）

(1.2) “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 30）耶稣有权柄再将他的命取回来，他自己曾说过：“这是我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 10: 18）所以说并不是耶稣自己在他身上做事。

2. 新约圣经的作者在很多地方都提到基督的复活。没有任何新约圣经的作者说过耶稣自己使自己从死里复活。每一节提到复活的圣经都是在讲神使基督复活，而不是“圣子，神子”使“人子”从死里复活。注意以下的经节：

- (2.1) “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他复活。”（徒 2：24）
(2.2) “这耶稣，神已经叫他复活了。”（徒 2：32）
(2.3) 又见使徒行传 3：15；5：30；10：39，40；林前 15：15。

3. 人称代词“他”用来指基督的死和复活的时候，通常是指他在坟墓里的躯体。圣经从来没有指过“圣子，神子”，如果神就是子的话，那就显得很虚假，因为他怎么可能在死了的躯体里继续存活呢？例如，使徒行传曾经记载道：“他们竟把他挂在木头上杀了。第三日，神叫他复活，显现出来。”（徒 10：39，40）被挂在树上的“他”和复活的“他”是同一人。这个证据很重要，因为三位一体论者认为在基督的躯体死后，继续存活的是“圣子或神子”（神的部分）。耶稣自己明确的说过：“（我）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启 1：18）这是耶稣复活后所说的话。

4. 耶稣死后就什么都不能做了，因为“死了的人，毫无所知”（传 9：5）

我与父原为一

约 10：30 “我与父原为一” I and my Father are one

问题：三位一体论者认为这节经明确的表明耶稣说他自己也是神。

解答：1. 耶稣说：“我与父原为一”，但当时的犹太人误解了他，认为耶稣将他自己等同于神。（33 节）三位一体论者犯的也是同样的错误。“原为一”这个“一”并不是在讲耶稣就是神了，而是在讲他和神在意念上的合一和一致。看一下以下的证据：

[1.1] 耶稣常为他的门徒祷告说：“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约 17：11，21）这样的经节就需要“我与父原为一”这个“一”也进一步的延续到门徒身上，显然，这种合一并不是说大家都拥有了神能力，和神等同了。而是通过阅读神的话语成圣的一种结果。（约 17：14，17，18）

[1.2] 又见约 17：22，23 “使他们合而为一，象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同样的，这些经节强调基督和门徒之间有一种想耶稣和父之间的关系——合一，或者是说在这种神圣的计划上的完全。

2. 在约翰福音的很多地方，耶稣都强调他和父并不是同等的：“子凭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约 5：19）“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约 5：30）“因为父是比我大的”。（约 14：28）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 父

约 14: 9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John 14:9 - He that hath seen me hath seen the Father

问题：这节圣经常被三位一体论者引用来证明耶稣就是全能的神化成的肉身。

解答：1. 耶稣说这些话的时候并不是在讲人们看见他，就意味着真正看见了神。考虑一下下面的观点：

[1. 1] 从物质层面来讲，耶稣并不是他父的形象。以赛亚写道：“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赛 53: 2）我们无法想象神没有他的儿子容美。

[1. 2] 耶稣告诉犹太人说“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父）的形象。”如果耶稣自己就是父神的话，这样的话语就显得不真实了。

[1. 3] 父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是人未曾看见，也是不能看见的。”（提前 6: 16 对比约一 4: 12）所以，那些看到耶稣的人，并不意味着他们就亲眼看见了父神。

2. 耶稣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 18）子通过他所说的话，所做的工将父表明出来。耶稣对腓力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约 14: 10 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3. 在这样耶稣也运用了旧约里常用到的“神的显现”这一特性。拥有神圣的力量和权柄行神旨意的神的使者都“背负他的圣名”（见出 23: 20, 21——我差遣使者，他是奉我名而来的。）耶稣是神极至的显现——“神在肉身显现”（提前 3: 16）虽然耶稣自己本身不是神，但他公义到可以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因为父将他的权柄和能力都赐给了他。（见约 5: 19, 22, 23, 30）

未有世界以先所有的荣耀

约 17: 5 “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 John 17:5 - The glory which I had with thee

问题：如果在未有世界以先，基督就和神同尊同荣的话，显然在他出生到这世上之前他早就存在了。

解答：1. 很多人经常强调耶稣所说的他和父同尊同荣。耶和華见证会的人在他们的“新纪元圣经译本”中将这节圣经这样翻译：“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和你一同得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一同有的荣耀。”希腊语在钦定圣经中翻译成“同，一起”的介词是“PARA”，在“新纪元圣经译本”中翻译成“一同”在约翰福音 1: 6 中也出现过这个词。“有一个人是从（希腊语 PARA）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约 1: 6）如果约翰福音 17: 5 中的介词需要让基督预先存在作为必要条件的话，那提到施洗约翰的时候，是不是他也是预先存在的呢？有趣的是，耶和華见证会的“新纪元圣经译本”与初衷不一致的将约 1: 6 翻译为：“有一个人，使被差来做神的使者的，叫做约翰。”在这里，根本没有什么预先存在的暗示。

2. 如果基督不是预先存在的话，那么在未有世界以先，他是怎么和父同享荣耀的呢？让我们来做一个假设：一个建筑师在打地基之前就可以看到这个建筑物的美丽。神是更伟大的建筑师，他有他神圣的计划。基督是“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 13: 8）——是“创世以先预先被神知道的”基石。（彼前 1: 20）“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弗 2: 21）渐渐组成那“创世以来所预备的国”。（太 25: 34），基督是神所“预先知道”的，但他是直到希律王的时代，童女马利亚怀孕生子的时候才产生的。同样的，他和父曾同享的荣耀是在神这个伟大的设计师的计划之中的。“同享的荣耀”是对客观的见证的一个预言。“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彼前 1: 11 对比约 12: 41）

3. 圣经的提到的很多人都好像是预先就存在的，就好象流俗的说法认为基督预先存在一样。请看以下的经节：

[3.1] 提到信徒的时候，保罗说：“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罗 8: 29）“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罗 9: 23 对比提后 1: 9）“就如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弗 1: 4）

[3.2] 提到耶利米的时候，主说：“我未将你造在腹中，我已晓得你；你未出母胎，我已分别你为圣，我已派你作列国的先知。”（耶 1: 5）尽管圣经中的这些话语就好象在说神在这些信徒出生之前就已经知道他们了，可是谁又会牵强附会的说耶利米和其他的信徒早就预先存在了呢？同样的，约翰福音 17: 5 也要从这方面来理解。神是“使无变为有的神。”除非我们认识到这个原则，否则我们理解起圣经来就会产生遗憾，就像是我们错误的理解约翰福音中的“预先存在”这个概念一样。

4. 这节圣经的上下文已经很清楚的指出基督并不是“那一位神”，他的能力和权柄不是天生就有的，而是从神那里得来的：“正如你曾赐给他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叫他将永生赐给你所赐他的人。”（约 17: 2）

多马的呼叫

约：20：28 “我的主！我的神！” John 20:28 – My Lord and my God

问题：既然多马称耶稣为“我的主！我的神！”所以三位一体论者将这节圣经用来证明基督的“神性”，以此来证明他是“圣子（神子，等同于神）”。

解答：1. 多马的话是在承认耶稣的确从死里复活，但他并不是在宣称耶稣就是“圣子（神子，和神同等）”多马，作为一个犹太人，他说话的方式和旧约的很多表达方式是一致的。在旧约中，通常把神的使者或代表也称为“神”，天使在旧约以下的地方被称为“神”：创16：7对比13节，22：8，11，15对比16节；出23：20，21。摩西在法老面前也被称做是一个“神”（广义名词）（出7：1中的“神”是从希伯来语的“ELOHIM”一词翻译过来的。）“ELOHIM”这个词在圣经创世记的1：26（及其其他的很多经节）中被翻译成“神”（特指），而在诗篇82：1，6对比约10：34，这个词指的是以色列的士师。在出22：28中的“神”（泛指）（圣经中缝讲的是“士师”）。

2. 就在本章早先的17节，耶稣对抹大拉的马利亚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17节）因为耶稣要升到他的神那里去，显然他自己就不可能是“那位神”。

用自己血所买来的

徒20:28 神的教会，就是用自己血所买来的。“to feed the church of God, which he purchased with his own blood” (Acts 20:28).

问题：Trinitarians claim that Paul is saying the blood was God's not Jesus'. Therefore Jesus is God.

解答：1. It is possible to read "with his own blood" or "with the blood of his Own" meaning with the blood of his own son.

2. Even if the Greek is to be read as Trinitarians argue, that doesn't mean Jesus is God. God is Jesus' father; so the son's blood is the same as the father's blood.

永远可称颂的神

罗 9: 5 “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 Romans 9:5 - Christ, God blessed for ever

问题：这节圣经常被三位一体论者引用来证明基督就是“神”。

解答：1. 三位一体论者的论辩是基于这段圣经的标点符号的用法的。修订版圣经对此节圣经的翻译是：“这些以色列人，列祖是他们的祖宗。按宗族，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神是在万有之上，是永远可称颂的！”在这样的一个翻译里，根本没有任何根据可以支持三位一体论者的论调。

2. 这节圣经是在暗指诗篇 41: 13: “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值得称颂的，从亘古直到永远，阿门！阿门！这篇诗篇是诗篇第二卷的结束，也是使徒和罗马人辩论的高潮。保罗列举了以色列人在信仰方面的特权：他们是子孙，有荣耀，神立的约，律法，崇拜的圣殿，神的应许，列祖以及从犹太人出来的弥赛亚。最后使徒们带着感恩的心来赞美神，称颂他为以色列人所做的一切。

3. 虽然有很多人坚持要按照钦定圣经的翻译来读这节圣经，我们也可以合适的根据“神的显现（彰显）的原则来解释这节圣经。基督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是因为能力，权柄已经赐给了他。（约 5: 19, 30; 林前 15: 24-28）在旧约圣经中，那些行神旨意，为神做工的人都会被称为“神”（见出 23: 20, 21）保罗在很多地方也明确的说“神是基督的头”（林前 11: 3）子不能和父“同等”。

他本有神的形象

腓 2: 6, 7 “他本有神的形象，不与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 Philippians 2:6 - having the form of God

问题：三位一体论者和耶和华见证会的人教导“基督的预先存在”，他们大肆强调“MORHE”（希腊语的“形象”一词）。有争论认为基督既然有神的形象，那就是说在他出生前，他有神的本性，他牺牲了这种本性，来到地上像人一样生活。

解答：1. 如果“神的形象”指的是神的本性的话，那么基督在地上的时候，像三位一体论者宣称的那样，他就不可能是神本身，因为他们宣称他将这种本性牺牲了之后才来到地上的。

2. 希腊语翻译成形象的词是“MORPHE”，它并不是像那些相信三位一体论的人想象的那样就是指“根本的性质”，请看以下几点：

[2.1] 真正能够表达“根本的性质”的希腊词语是“EIDOS”，而不是“MORPHE”。LIDDLE 和 SCOTT 在他们的词典中指出：MORPHE 指的是“形象，外形，美丽，美好的外形，样子，式样，外在的形态等”。它是 EDIOS 的反义词，EDIOS 的要是是“真正的形象”。

[2.2] 在这节圣经的上下文中提到基督“取了奴仆的形象”（第 7 节）。但什么

是奴仆的形象呢（希腊语“DOULOS”奴隶）？奴隶的本性和任何一个普通人都一样。这里的形象应当是在指使得奴隶区别于其他人的外表和态度举止。[3] 在新约圣经中，MORPHE 这个词只出现过一次。——马可福音 16: 12，而在这节圣经中，这个词显然不是“根本性质”的意思。耶稣变了形象，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变了“本性”。耶稣变了形象的原因是“门徒眼睛迷糊了，不认识他。”（路 24: 16 对比 31）对此，没有一个三位一体论者或耶和華见证会的人会讲耶稣在复活和得荣耀指挥就改变了本性。

3. 基督怎么会有神的形象呢？他在精神和道德层面都有神的样式。他的品性就是神本身品性的体现。（希 1: 3）

4. 有时候，三位一体论者强调耶稣的“本源”就有神的形象。“有神的形象意味着在他“变为肉身”之前他就是“神”。希腊语的“HUPARCHON”一词驳斥了这种观点，因为这句话是在一个未完成时态里表达一个在进行中的，还未完成的动作。未完成时态所表达的时间是一个持续的，习惯性的，重复的动作。“有神的形象”表明他一直有，持续有神的形象。基督从来没有停止过有神的形象，因为他出生后，从外表到内在的态度，他都一直在表现他父的品性。让我们在以下的经节中来看一下“HUPARCHON”这个希腊语的用法。

[4.1] 徒 2: 30——“大卫既是先知”这并不是说大卫出生之前本性就是先知。只是讲他现在是先知，接下去也是。

[4.2] 林前 11: 7——“他是神的形象和荣耀”并不代表在他出生之前他的本性就是神的形象和荣耀。只是讲现在是神的形象和荣耀，接下去也是。

[4.3] 加 2: 14——“你既是犹太人”并不意味着他出生之前在本性里就是犹太人。而是在讲从出生起，一直继续到现在都是犹太人。

5. “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大家普遍认为这个翻译不好。修订版圣经是这样翻译的：“不试图抢着与神同等。”不向夏娃，夏娃强着吃树上的果子为的是和神同等，和神（ELOHIM）一样知道善恶。如果不将肉身钉死，将公义显给他的父，基督是不会承受给世人的国的。在客西马尼园祷告的时候，他服从于父的旨意，而没有去截取他父的特权。（太 26: 39）

5. 基督又是如何取了奴仆的形象呢？以下是两种答案：

(5.1) “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 13: 14）

(5.2) “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希 5: 8, 9）虽然基督在外表和态度上有神的形象，可他还是谦卑下来，让自己在外表和态度上像奴仆一样。

7. “反倒虚己”，这里指基督自愿的将自己的意愿顺服于神的意愿。基督受人敬拜（太 8: 2; 9: 18），做神的工（约 10: 37-38），赦免人的罪（太 9: 2）但他从来没有冒称这权柄不是来自神。他这样做是为了给当时的腓利比人一个谦卑的功课。但“基督的本源是在出生之前，在天上，有神的本性；但降世之后，就变得和神不同等了，没有了神的形象。”如果这样的假设成立的话，基督的谦卑和顺服从何表现？

在一切被造的以先

歌 1: 15, 16 “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象，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他所造的。。。 ” Colossians 1:15, 16 – The firstborn of every creature

问题：耶和华见证会的人根据他们对这节经的理解，教导说耶和华创造了他的儿子作为他首先的创造，接着其他的创造过程皆由他的儿子来完成。而其他的宗教团体就仅仅将这节圣经作为证明基督在他出生之前就存在的证据，因为一切的创造都归结于他。

解答： 1. 在诗篇 89: 27 中提到了关于弥赛亚的预言，这表明耶和华见证会宣称的“耶和华首先创造了他的儿子”这种说法是无圣经根据的。“我也要立他为长子，为世上最高的君王。”这证明了基督并不是在创世记 1, 2 章中所创造的那些东西之先被创造。他成为“长子”也是在诗篇作者写完诗篇后的很多年才成为现实的。（这篇诗篇提到的弥赛亚这样的人物，请对诗 89: 26 对比撒下 7: 14; 希 1: 5 及诗 89: 35-37 对比诗 72: 1-8）

2. “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是完全符合 18 节的“是首先从死里复生的。”通常，一种非常绝对和直白的表达在实际的运用上是受到很多限制的。看一下以下的例子，在这些例子中“所有，都 ALL”这个词在理解方面是受到很大的限制的。

(2.1) “当那些日子，该撒亚古士督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这里的“都 ALL ”这个词指的只是罗马世界，并没有指美洲的南部，中部或北部。

(2.2) “凡在我以先来的，都是贼，是强盗。”（约 10: 8）这里的“凡 ALL”并不包括诗洗约翰和其他的先知。

(2.3) 见创 3: 20 (“众生”并不包括野兽。)；创 6: 13 (“凡有血气的”并不包括诺亚和他带到方舟里的动物。)

3. 提到基督是“头生的”，那是在讲新的创造，新的男男女女的创造，并不是指创世记里提到的创造光，陆地等等的事情。“造”和“创造”这样的词在基督的事工中经常被提到，用来描述一种再生和新生。考虑一下以下的经节：

(3.1)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 10 对比 4: 23, 24）

(3.2) “。。。为要将两下借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弗 2: 15） [3] 又见歌 3: 9, 10（修订版圣经）；加 6: 15；雅 1: 18；林后 5: 17）

4. 受神灵示的门徒们，采用了旧约圣经“头生的，长子”这一表达方式描述基督在神的计划中的地位和使命。以下是对此的一个总结：

[4.1] 长子要接替父做王。（代下 21: 2, 3）

[4.2] 长子要得双份的产业。（申 21: 7）

[4.3] 长子若不配，次子可升至长子的地位。（代上 5: 1） 亚当因他本身所行的不配而失去了“长子”的地位，末后的“亚当”（基督）是完美的，因他历经磨难，所以他必得双份的产业。他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也是“众弟兄中做长子的”，“是教会全体之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歌 1: 18；林前 15: 20；罗 8: 29）

5 “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这明显的印证了创 1: 26 “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造人”。基督“满有恩典和真理”，他至死不渝的忠诚和信实，显现了他真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在他里面，天上地下的一切都受造，因为神的计划中，在基督里有新的功效。天使都是“奉差遣为那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希 1: 14），他们要效忠于基督——“神的使者都要拜他”。（希 1: 6）

6. 歌罗西书第一章，看似在支持三位一体的理论，实际是在反对三位一体的理论。请看以下的经节：

（6.1）如果耶稣是那“不能看见的神的像”，（歌 1: 15）那他只可能是神的影象，而不可能是神本身。

（6.2）基督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歌 1: 15），“首生的”，他只暗示了一个开始的时间，并不是像三位一体论者所讲的“基督是永恒存在的圣子。”

将恩赐赏给人

弗 4:8-10 “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Ephesians 4:8-10 - and gave gifts to men.

问题：这节经通常被和彼前 3: 18-20 联系在一起，试图证明耶稣死后，他的“神（圣）”的部分还活着，并“传道给那些监狱里的灵”听并将那些旧约中忠诚信实的人带到了乐园。如果耶稣能够传道给这些人听，让他们得释放的话，那么在他死的时候，他肯定还有某种意识形态的存在，那也就证明了他就是“神”。

解答： 1. 基督复活之后，他并没有将旧约中那些信心的伟人带到乐园中去。像大卫这样被喻为“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的人都没有升过天。彼得，在五旬节的时候（基督复活七个星期之后）说：“弟兄们，先祖大卫的事，我可以明明的对你们说，他死了，也埋葬了，并且他的坟墓直到今日还在我们这里。。。大卫并没有升到天上。。。。”（徒 2: 29, 34）

2. 问题中提到的对这节经节的解释使基督的复活变得毫无价值。耶稣说：“。。。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约 10: 17）但如果根据上面的解释来看的话，真正的耶稣基督根本没死过。耶稣确切的说：“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死亡，在圣经中意味着去一个地方——坟墓

（传 3：20），也意味着没有意识。（传 9：5，6；诗 146：4）耶稣死的时候就失去了生命，直等到他复活再得生命的时候。

3. 圣经从来没有提到过耶稣有“神的部分”又有“人的部分”使徒行传里用来指耶稣的人称代词——指他这个人死了，神通过他的圣灵的力量使他复活，他才得以存活。请看下面的经节：“既成就了经上指着他所记的一切话，就把他从木头上取下来，放在坟墓里。神却叫他从死里复活。。。。。。论到神叫他从死里复活，不再归于朽坏。”（徒 13：29，30，34，37）有谁敢讲在这几节经中的人称代词“他”在前面指的是“躯体”，后面又转而来指他“神的部分”？

4. 弗 4：8 引用了诗 68：18，要很好的理解弗 4：8，就要我们很好的来理解诗篇 68 篇。以下几点可表明诗篇 68 对以弗所书 4 章的一个诠释。

（4.1）“他升上高天的时候”——在圣经中，提到神用他的力量来救拔人的时候，通常“神下来”这样的表达方式会被用到。请看以下的经节：“耶和華說，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出 3：7，8）“到第三天要預備好了，因為第三天耶和華要在眾百姓面前降臨在西乃山上。”（出 19：11）“西乃全山冒煙，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耶和華降臨在西乃山頂上。”（出 19：18，10）又見出 33：9；34：5 尼 9：13 對比徒 7：34；詩 47：5。在神完成他的救拔工作之後，聖經通常描述說“神升上去”，對比詩 47：5。神降臨在西乃山，將在埃及被奴役的以色列人救拔出來。（詩 68：17，31-35）他通過聖靈的力量降下來，（路 1：35）最終導致了他的兒子的奇妙的誕生。（路 1：35）同時，他也指示他的兒子當說的話（約 7：160 和要做的工。（約 10：36，37）救贖的工作將受到影響，以致罪的奴仆（羅 6：16-20）可以脫離“從精神上來講的埃及”的控制（啟 11：8），而成為“精神上的以色列人。”（加 3：27，29 對比加 6：16）。用描述神显现的语言说，就是后来神升到天上去，基督就被“接在荣耀里”。（提前 3：16）

（4.2）“擄掠了仇敵”，修訂版聖經譯為“擄掠了無數仇敵”，假設這是一個正確的翻譯，那麼這些“無數的仇敵”就應該是那些受邀脫離那“精神上的埃及”所束縛的人。基督擄掠了仇敵，因為他第一餓除滅了魔鬼，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希 2：14；4：15；林前 15：20 對比歌 1：18）

（4.3）“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這句話和詩篇中的原文不太一樣。（詩篇中是“受了供獻）在以弗所書中是“恩賜賞給人”。這種區別是很有意義的。利未人是神賜給以色列的恩賜。（悖逆的人也是——對比林前 10：5-10），但利未人也是獻給神的供獻。（民 8：9-19 對比 3：5-10）利未人很有可能就是詩篇 68：18 中所提到的“供獻”——“叫耶和華神可以與他們同住”）使徒保羅在他受神啟示的話語中講到了詩篇 68 篇中所未曾提到的，就像利未人是神所賜給亞倫和他的子孫地方恩賜一樣，神也為“精神上的以色列預備了使徒，先知，傳道人，牧師和老師這樣的禮物。（這些東西有別於聖靈的恩賜，例如：方言等）

神 [和] 我们救主

提多书 2:13 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 Titus 2:13, our great God and Saviour Jesus Christ NRSV

问题: Trinitarians argue Paul called Jesus “the Great God and Savior.” This reading is found in many modern English versions.

解答: 1. The early Greek manuscripts abbreviated God (Greek THEOS) as TS, Son (Greek UIOS) as US, and Lord (Greek KURIOS) as KS. This was done both to save time during copying and as mark of respect. The technical term for these abbreviations is NOMINA SACRA. Unfortunately it is very easy to miscopy an abbreviation and the early manuscripts have places where US has become TS, and KS confused with TS. A famous example is John 1:14 in Vatican Codex 'B' which has 'only begotten God' instead of 'only begotten Son'. There is also the element of the Christological controversies of the 3rd and 4th Centuries where unscrupulous copiers changed KS to TS or TS to KS to suit their view.

2. Even assuming the manuscripts preferred by the Trinitarian are correct whether God and Jesus here are two things or one depends on a Greek grammar rule called Sharp's Rule after the grammarian Granville Sharp. Sharp's rule states that when you have two nouns, which are not proper names (such as Cephas, or Paul, or Timothy), which are describing a person, and the two nouns are connected by the word “and,” and the first noun has the article (“the”) while the second does not, both nouns are referring to the same person. Sharp's rule was applied to Titus 2:13 and 1Peter 1:1 by the Anglican grammarian A.T. Robinson as proving the Trinity. But modern grammarians have pointed out that Sharp's rule doesn't work as well as had been thought and can only be made to produce the required result by excluding many cases – such as plural nouns, quasi-proper names (such as God and Satan), articular nouns and anarthrous nouns. There is an ongoing debate about Sharp's rule and Smart's rule.

3. Like the similar claims for Romans 9:5 and 1Peter1:1 these claims depend on a combination of choosing manuscripts with the Trinitarian reading and arguing for the particular reading of the grammar which is not that clear. If Jesus is really God why doesn't the New Testament say so clearly. Why is it necessary to go to such lengths?

4. The next verse 2:14 makes it clear Paul is separating God from Jesus in his mind. God did not give himself for us, Jesus did.

借着他创造诸世界

希 1: 2 “就在这末世，借着他的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 Hebrews 1:2 - By whom he made the worlds

问题：这节圣经常被引用来证明基督的预先存在，因为经上说“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争论的焦点在于：既然基督创造了诸世界，那他肯定是永恒存在，并且有神的位格。

解答： 1. 这节经没有任何事实可以用来争论“子是永恒存在的，并有神的位格”耶稣是神所立的后裔（第 2 节）。他的能力和权柄是被赐的而不是天生就有的。他所“承受”这个更尊贵的名，（4 节）并不是因为他美好的品德，也不是因为他和神同等，有神的位格，而是神所赐的。

2. “也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诸世界”并不是指地球以及其他的星球，而是指地上不同的年代或是统治。翻译成“诸世界”的希腊语并不是普通的“世界”一词，而是“AION”意思是“年代，不确定的时间，统治”。不管在任何年代，基督都是基石。不管是太古时代（洪水前），先祖时代，（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等），摩西时代，外邦人时代，千禧年时代。神应许这个后裔给夏娃，（创 3: 15）亚伯拉罕也凭着信心仰望基督到来的日子。（约 8: 56 对比加 3: 8）即使是摩西律法之下的那些动物的献祭，只有当它们在预示“基督一次献上为祭的时候”它们才有功效。（希 10: 4, 10）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加 3: 24）这些年代都又基督组成，或这是说：“又基督所造”，因为正是在基督里，它们才有意义，最终的目标也才会实现。

3. 虽然基督在神的计划中是“宝贵的房角石”（彼前 2: 6）是在“创世以先预先被神所知道的”（彼前 1: 20），可他是末世才存在的，才向我们显现的。（彼后 1: 20）在马利亚怀孕生他之前，他没有任何形式的存在。（路 1: 31-35）

论到子却说：‘神啊’

希 1: 8 “论到子却说：‘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 Hebrews 1:8 - Thy throne, O God, is for ever

问题：既然神将子都称为“神”，所以三位一体论者将此节圣经作为证明“子也是神”的证据。

解答：1. 我们不太确定这节圣经翻译的准确性。有下面两种可能性：

[1.1] “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钦定圣经）

[1.2] “神永永远远都作你的宝座。”（修订圣经）只有第一种翻译是对三位一体论者有利的，所以他们也就把这种翻译当做是正确的翻译。

2. “所以神，就是你的神”（9节），这节经证明了基督不是“从来就存在”的圣子。因为父是耶稣的神，那么显然耶稣自己本身不可能是“神”。（又见约20：17）

3. 希 1：8 是引用于诗篇 45：6，在这篇诗篇中，翻译成“神”的这个词是希伯来语的“ELOHIM”这个词。在描述摩西和法老的关系的时，ELOHIM 这个词也被用到。“耶和华对摩西说：‘我使你在法老面前代替神（ELOHIM）’”。（出 7：1）ELOHIM 这个词也被用在以色列的士师身上。神以其神圣的方式拣选并坚固的人都可以将他们称为“神”因为他们背负神的名，但这并不表示这些人就拥有神的位格。

4. “将来的世界”（希 2：5）子将会被称为“全能的神”（赛 9：6），虽然“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希 2：8），但在神的国到来的日子，子凭着父赐他的能力和权柄将要掌权。（林前 15：24-28）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子之所以能承受这更尊贵的名是因为他本身配得这个名，父也将他升为高。并不是子自己要求得权柄，有神有位格。像三位一体论者宣称的那样：“你喜爱公义，恨恶罪恶；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乐油膏你，胜过膏你的同伴。”（希 1：9）

天也是你手所造的

希 1：10-12 “又说：‘主啊，你起初立了他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卷起来，象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 Hebrews 1:10-12 - Thou, Lord in the beginning

问题：这几节经是希伯来书的作者引自诗篇 102：25-27 的。争论说这篇诗篇描述了父是天地的创造者。因为希伯来书的作者运用这篇诗篇来表明基督的名比天使更尊贵，所以很多人认为他就是宇宙的创造者，是“神”。

解答：1. 这篇诗篇并没有讲到实际意义上的天和地，因为它们不会消亡。很多的圣经经节都暗示了地会长久的存在。（赛 45：18，对比赛 11：9，民 14：21，哈 2：14；传 1：4；代上 16：30；诗 93：1；104：5）圣经中很多提到“天和地”的地方都是比喻意义。（例如彼后 3：12，13 对比赛 65：17；66：22，在这些圣经中，显然现实意义上的“地”还存在。）

2. 诗篇 102 篇是描述弥赛亚的，是“为后代的人记下，以及将来受造的民”而写的。（18 节，对比 13-16 节）弥赛亚要为他国造新的男男女女。在新约圣经中，“造”或“创造”这个词经常被用到，它用来指主的新“创造”。（弗 2: 10, 15; 4: 23, 24; 加 6: 15; 林后 5: 17; 雅 1: 18）

3. 那要灭没，像衣服一样被卷起来的“天地”指的是摩西律法的时代。以下几点表明了这个观点： [3.1]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他的书信中很多地方都引诱诗篇 102: 26 来描述摩西律法秩序的结束。“既说新约，就以前约为旧；但那渐旧渐衰的，就必快归无有了。（希 8: 13）

[3.2] “将来受造的民”（诗 102: 18）指的是那些在新约之下的人。基督也被预言：“‘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希 10: 9-10）这些经节的内容又一次暗示了摩西律法的结束。

[3.3] 希伯来书第一章的论述说基督所承受的名比天使更尊贵。（希 1: 4）提到摩西时代的“天地”是很有用的，因为那个时代是由天使在管理一切。（徒 7: 38, 53; 加 3: 19; 希 2: 2）这个律法的机制就像一件衣服一样被子（基督）卷起，所以子所承受的名肯定比天使更尊贵。

麦基洗德

希 7: 3 “他无父，无母，无族谱，无生之始，无命之终，乃是与神的儿子相似。” Hebrews 7:3 - Without father, mother or descent

问题：这节经常被引用来证明基督的“神性。因为他“无生之始，无命之终”。

解答：1. 这节圣经比较了麦基洗德祭司的职分和基督祭司的职分。显现了后者优于前者，即亚伦式的祭司制度。它并没有提到基督的本性或起源，请看以下几点：

[1.1] 耶稣有母亲（马利亚）父亲（神）。（路 1: 35）他的家谱在马太和路加福音的前几章中都有记录。（太 1, 路 3）

[1.2] 耶稣有生命终结的时候，他死时，生命终结。他复活之后宣称：“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启 1: 18）他现在“永远活着”因为他的父已让他从死里复活了。（徒 13: 29, 30）

2. 希伯来书中确立了基督卓越的祭司职份，请看以下两点：

[2.1] 利未的祭司职分取决于出身，（例如：拉 2: 61, 62），但圣经从来没有提到过麦基洗德的家谱。他在创世记中出现的时候，根本没有提到他以前的生活，也没有提到以后他怎么样了。他是我们的大祭司基督的一个象征。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他（基督）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16 节）因为他祭司职分的卓越，他就永远的做祭司。他祭司的职分也不是靠血统，按亚伦的等次继承来的。

[2.2] 根据摩西的律法，利未人要向百姓收取他们所有的十分之一（5节）这里也暗示了利未人的祭祀职分，就连他们也是借着他们的先祖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纳了那十分之一的。（5，9，10节）

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

希 10: 5 “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 Hebrews 10:5 – A body you prepared for me

问题：很多争论认为当基督来到世上来的时候，他已经有了预备好的身体，这就暗示了在他“转世”之前，基督早就存在了。

解答：1. 如果像三位一体论者那样来理解这节圣经，那就否认了受神启示的圣经作者所记录的话语。基督献上为祭这个永恒的属性和摩西律法的短暂性。（3-12节）三位一体论者宣称，“身体”就是有肉有骨的躯体，这躯体是“圣子（等同于神）的会幕。这样讲的话，基督的献祭就没有价值了，因为这一切就好像是“圣父”为“圣子”准备了一个躯体让他住进去。根据这一点推导的话，“圣父”并没有给他的儿子准备一个献祭，而只是给他准备了一个躯体而已。（也就是说，“圣子”在他的躯体留在坟墓中的时候，他继续以某种形式活着）如果这样讲的话，那么基督献祭的真实性何在，献上他自己为祭的功效又怎能强过律法下献祭山羊和牛流的血呢？

2. 希伯来书的作者引用了诗篇 40: 6-8，可这篇诗篇在旧约中和新约中读起来是不一样的。“你已经开通我的耳朵”（诗 40: 6）（串珠圣经解释为“穿透”）显然，这篇诗篇在暗示一个愿意永远服事，效忠主人的仆人是会把他的耳朵穿通的。（出 21: 2-6）这篇诗篇的后半部分也为希伯来书的论述提供了背景知识。请看以下的观点：

（1）“预备”——“调整以适合。。。“基督志愿照神的意愿行事。（太 26: 39）

（2）他“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 7, 8）

（3）为了给我们带来救恩，基督“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希 5: 8）

这些经节并没有宣称基督的预先存在，而是讲述了基督是如何的信靠神，顺服神，就像仆人对他的主人一样。讲到献祭，他自己也是一次献上。（10节）

我们的神和救主

彼得后书 1：1 “我们的神和 [我们] 救主耶稣基督 2Peter 1:1 “our God and [our] Saviour Jesus Christ”

问题：有古卷无第二个‘我们’两字。Therefore Trinitarians argue that this verse, like Romans 9:5 and Titus 1:23, calls Jesus ‘God’.

解答：1. 古卷无的大部分都有‘和我们救主’。See comments on Titus 1:23.

2. 所有的古卷有‘和我们主’字在第一章第二节。

在神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

启 3：14 “那为阿们的，为诚信真实见证的，在神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 Revelation 3:14 - The beginning of the creation of God

问题：耶和华见证会的人经常引用这节圣经及歌罗西书第一章来证明基督是神在万物之中首先造的，然后接下来创造的其他的东​​西（例如：创世记一章中的树木，野兽等）是基督所创造的，他们争论说基督在他出生以前，也就是在希律王的时代以前就已经存在了。

解答：1. 基督是神的创造中的“阿拉法，俄梅嘎”（启 1：11），这里讲的创造并不是创世记第一章中所记载的创造树木，野兽的那种创造，而是指的造新的“男女”的创造。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创造”和“造”这样的词经常在新约圣经中被用到。例如：弗 2：10，15 对比 4：23，24；歌 3：9，10；加 6：15；雅 1：18；林后 5：17 2?? 启 3：14 指的是这个新的创造而不是创世记一章所记载的创造。请看以下的经节：

（1）“。。。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夺去你的冠冕。”（启 3：11）

（2）“——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12 节）

（3）“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 ”（21 节）

以上斜体字的“要。。。叫他做”，“写”，“赐”等词都和“新”耶路撒冷和“新”名联系紧密——指的是信徒最终的“重生”而不是像创世记一章中的创造天地。

3. 耶稣是这个新创造的开始，他是首生的，死过，又永远的得着生命（启 1：18）使徒保罗说：“他也是教会全体之首，他是元始，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可

以使他在万事上居首位。”（歌 1: 18）所以，在这个新创造中，基督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是阿拉法，也是俄梅嘎。（启 1: 11）

4. 还可以进一步证明，不过要花很长时间来论证。就是讲到“神创造的开始”，指的是“基督是首生的，是从死里复活的第一人。”不是宇宙的创造者，也没有什么起源推论之说。启示录 1: 18 中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这节经是对启示录 3: 14 节的一个解释。而启 3: 14 节讲的则是因基督的死和复活而开始的“新创造”。为证明这一点，我们可以看启示录第一章在写信给七个教会的每一个之前，对耶稣是如何介绍的。

[1] 给以弗所教会的信——说“那右手拿着七星，在七个金灯台中间行走的。。。”（启 2: 1 对比启 1: 20）

[2] 给士每拿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士每拿教会的使者，说：‘那首先的，末后的，死过又活的，说。。。”（启 2: 8 对比启 1: 11, 18）

[3] 给别迦摩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别迦摩教会的使者，说：‘那有两刃利剑的说。。。”（启 2: 12 对比启 1: 16）

[4] 给推雅推喇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推雅推喇教会的使者，说：‘那眼目如火焰，脚像光明铜的神之子说。。。”（启 2: 18 对比启 1: 14, 15）

[5] 给撒狄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撒狄教会的使者，说：‘那有神的七灵和七星的说。。。”（启 3: 1 对比启 1: 4）

[6] 给非拉铁非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非拉铁非教会的使者，说：‘那圣洁，真实，拿着大卫的钥匙，开了就没人能关，关了就没人能开的，说。。。”（启 3: 7 对比启 1: 18）

[7] 给老底嘉教会的信——你要写信给老底嘉教会的使者，说：‘那为阿们的，为诚信真实见证的，在神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说。。。“（启 3: 14 对比“我有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启 1: 18）显然，“神创造的开始”=“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也就是说“基督是第一个从死里而生的人”。）（歌 1: 18）
